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骨科誠徵主任啟事

一、 依據：

1. 國立台灣大學組織規程 (108.10.30 教育部臺教高(一)字第 1080154250 號函核定第 12 條附表一，並自 107.8.1 生效版本)
2. 國立台灣大學醫學院骨科主任遴選辦法 (102.11.20 醫學院骨科 102 學年度第 11 月次科務會議通過版本)

二、 資格，需具備下列各款之學歷、經歷及專業訓練資格：

1. 具有教育部部定之教授、副教授資格。
2. 具本國骨科專科醫師證書且從事臨床或教學十年以上。
3. 於骨科醫學領域有學術成就，具聲望並有教育理念及領導能力者。

三、 檢具資料

1. 個人履歷(相關證件影本)及教學、研究、服務成果之相關資料。
2. 詳述對本院骨科未來教學、研究、服務之發展目標及策略。
3. (1) 所有著作目錄
(2) 近五年內之研究成果，其中最具代表性研究成果論文抽印本 (五篇為限)
(3) 過去完成最佳之五篇論文抽印本 (選列過去完成最佳之五篇論文，不限發表時間)
4. 國內外相關學門教授或副教授以上之推薦函三份。
5. 檢具願任意願書。
6. 上述 1, 2, 3 項檢附資料各八份以及電子檔。

四、 截止日期：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下午 5 時前送達骨科主任室

五、 送達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7 號 11 樓 23 室

台大醫院骨科部主任室轉「骨科主任遴選委員會」

聯絡電話：(02)2356-2137

傳 真：(02)2322-4112

電子郵件：orthop@ntuh.gov.tw (操雅婷小姐)